

衢州学院教务处文件

衢院教发〔2023〕76号

衢州学院教务处关于印发《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部），部门：

现将《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试行）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浙江省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政策精神，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16号）等文件精神，为加快推进学校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试行）》。

第二条 学校对产业学院按照建设任务和内容进行评估考核，实行目标管理、指标评估、激励优秀、持续改进的评估考核机制。产业学院建设成果作为重要加分项列入学校对有关教学单位的绩效考核。

第三条 按照产业学院建设内容，依据《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指标体系》（见附件），学校组成考核评估组进行考核评估。

第四条 考核评估采用自评总结、现场考察、查阅材料等方式进行，由考核评估组依据《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考核与指标体系》，给出考核评估结果和整改建议。

第五条 产业学院依据考核评估组的评估意见，提出整改方案，加强整改落实。对产业学院的考核评估结果，纳入产业学院执行院长履职情况考核。

第六条 本办法适用于校级现代产业学院的考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学校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指标体系

衢州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标准

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1. 产教深度融合管理体制与机制 (10分)	1.1 产业学院的管理体制 (6分)	①建立由学校、地方政府、行业企业等多方参与的产业学院理事会或建设领导小组、专家指导委员会，行使产业学院重大事项决策权； (2分) ②建立执行院长负责制的产业学院管理体制，建立校企多方参与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按照产业链需求设置专业教研室或课程教研组； (2分) ③具备较完善的产业学院人事、财务、岗位设置、分类管理、考核评价等相关管理制度。 (2分)
	1.2 产教深度融合机制 (4分)	①建立健全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产业学院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的新机制，专业设置和调整主动适应产业发展需求； (2分) ②有适应高水平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教学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2分)
2. 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10分)	2.1 双师型教师建设机制 (5分)	①有一支满足教学需要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培育和引进行业权威、领军人才等担任专业带头人，“双师型”教师队伍比例需在60%及以上； (3分) ②合作企业拥有相关专业方向的师资团队，企业师资数量应与学生培养规模匹配(生师比 \leq 16:1)。 (2分)
	2.2 双师型教师能力提升 (5分)	①支持企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到高校任教，有计划地派遣相关专任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工作和实践锻炼； (3分) ②开展校企教师联合授课，建立产业学院教师工作室(坊)和高素质“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2分)

3. 产教融合 共建实习实训 基地（10 分）	3.1 合作共 建实习实训 基地（6分）	<p>①积极探索“引企进校”“引企入教”“校企共建”等方式，共同建设企业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等实习实训平台，建立大学生企业实习双导师制，规范实习标准和流程，健全完善共建基地管理和运行机制；（3分）</p> <p>②共建高质量的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和实习实践基地，获批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平台。（3分）</p>
	3.2 合作企 业软硬件资 源投入（4 分）	<p>①合作企业围绕产业学院教学资源开发、师资队伍建设和平台建设、创新文化氛围营造等方面进行必要的投入，能够提供真实的工程实践环境，兼具生产、教学、研发、创新创业功能；（2分）</p> <p>②企业将行业最新的实验仪器设备、企业项目案例、课程资源等软硬件资源投入产业学院教育教学过程。（2分）</p>
4. 产教融合 人才培养与 教学改革 （50分）	4.1 专业设 置与专业人 才培养方案 （15分）	<p>①坚持专业认证标准，专业建设国家质量标准 and 行业标准引领，按照专业对应岗位（群）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共同制定专业建设方案和人才培养方案；（5分）</p> <p>②积极探索产业学院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个性化培养，在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行业产业链不同领域需求的专业方向或课程模块；借鉴企业工程师培训体系，探索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新模式；（5分）</p> <p>③紧密对接区域产业链，积极推进一流专业和高水平专业建设，建立健全对接产业的专业群建设发展机制。突出产业导向和需求导向，强化面向产业链的专业群建设。（5分）</p>
	4.2 教学资 源建设（15 分）	<p>①校企双方根据产业发展需求重构课程体系、开发课程模块、更新教学内容；每个专业建设5-8门校企合作开发的应用型课程，且课程数量不低于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总数的20%；（5分）</p> <p>②校企双方进行线上线下课程教学资源、教材、讲义等研发；出版校企共编的应用型“新形态”教材或工程案例集，每门专业课程融入行业及相关企业实际问题或案例的比例不得低于30%；（5分）</p> <p>③校企合作开发课程获批国家及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情况，通过新技术应用通识课程验收、出版一级出版社教材情况。（5分）</p>

	4.3 教学方法创新（4分）	<p>①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推进项目式、案例式教学与团队学习，每个专业至少改造3-5门综合设计类实验课程；（2分）</p> <p>②教学计划中安排实习实践的时间累计不少于1学年，实践教学学分不少于总学分的35%。（2分）</p>
	4.4 产教融合实践教学（6分）	<p>①校企共建实践教学体系，发挥产业教授岗、教师工作室（坊）作用，企业兼职教师有项目、带学生。每门专业课程要有企业技术人员参与教学，进课表，有规范教学文档；（2分）</p> <p>②行业企业将技术革新项目作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毕业设计（论文）的课题来源，安排企业导师进行全程指导，实行真题真做；保证产业学院的每个专业实践学时（学分）不低于专业总学时（学分）的50%，毕业设计（论文）80%以上的选题来自行业企业的实际需要。（4分）</p>
	4.5 教育教学成果与人才培养质量（10分）	<p>①组织开展产学合作的理论与实践研究，促进产学合作可持续发展，有省级及以上产教融合项目、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或新工科探索与实践课题等立项及成果；（8分）</p> <p>②教学质量保障制度建设完善，运行机制与效果良好。（2分）</p>
5.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教育（15分）	5.1 创新创业教育机制（5分）	校企共建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产业学院专业教学体系，实现创新创业目标在素质教育、专业课程、教学评价等全过程。企业作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企业技术人员以真实项目带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活动。
	5.2 创新创业实践成果（10分）	<p>①形成比较突出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和成果，尤其在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有突出业绩；（4分）</p> <p>②产业学院学生获A类或B1类竞赛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获奖情况。（6分）</p>

6.产教融合科技研发与社会服务(5分)	6.1 产教融合科技研发平台(3分)	共建服务地方特色产业的技术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等,有效支撑应用型人才培养;大力推动产业学院内部科教融合,以科研支撑教学,支持本科生参与科研活动,将产业发展成果、研究成果及时引入专业教学内容。
	6.2 产教融合科技研发成果(2分)	联合开展企业项目攻关、产品技术研发、项目孵化和成果转化等工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应用课题研究,探索先进技术辐射扩散和产业化的新途径,提升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7.特色加分项(20分)	7.1 教学成果奖(10分)	获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情况,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得10分/个,获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得5分/个,省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2分/个。
	7.2 订单班开展情况(10分)	开展20人以上订单班得10分/班,10-20人订单班得5分/班。